华中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408)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拟组建一个外语测试小组和若干个专业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 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一)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 码	专业名称	类型	招生 总计划	接收 推免生	统考计 划	是否接 收调剂
030501	马克思主义 基本原理	全日制	13	4	9	否
030503	马克思主义 中国化研究	全日制	19	11	8	否
030505	思想政治教育	全日制	11	7	4	否
0305Z1	党的建设	全日制	10	4	6	仅接收 院内调剂

说明: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53 名,其中**高校思政课教师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 17 名。此外,030503 和 030505 两专业各有 1 名**少数民族**骨干计划(下文简称:少骨)考生。

(二)调剂事项

调剂时间: 2019年3月17日上午9: 00-9: 30

调剂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主校区) 东七楼二楼 教学办公室

调剂名额: 党的建设专业(0305Z1)拟接收7名院内调剂同学参加复试。调剂规则:

- 1、党的建设专业(0305Z1)仅接收院内调剂。
- 2、调剂同学的选择原则:根据原报专业的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及综合素质等情况择优选择。
- 3、调剂同学的录取:调剂同学与调剂后所在专业的其他同学参加相同的笔试和面试,最后根据初试、复试的加权总分统一排名,择优录取。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 (一)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 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 (二)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考生初试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 1、全面反映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考核表参见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
- 2、非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历证书(交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有工作单位的考生可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如报考定向的必须提供)。
- 3、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生证(交复印件),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大学期间成绩单。
- 4、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 5、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复试阶段如未能提交相关材料的考生,最迟可在拟录取公示前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四、复试报到

报到时间: 2019年3月15日上午8: 30-11: 00

报到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主校区) 东七楼二楼 教学办公室

报到时,每位考生需现场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一)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二)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请在 2019 年 3 月 15 号下午 2:00 开始,自行前往校医院。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 1 张,自行缴纳体检费 (99 元)并领取体检表。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报考学院名称(即:马克思主义学院)及代码(408)。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一) 外语测试内容及安排

外语测试内容主要分三个部分: 主考教师就考生的背景提问, 考生做简要回答; 考生听一段录音后, 就相关内容陈述个人的观点; 主考就考生发言提问, 双方进行交流。

时间: 2019年3月16日8: 00-13: 0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 9 楼 A116

(二)专业复试内容及安排

专业复试分为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笔试为闭卷考试,专业笔试科目为:哲学

通论,复试参考书为: 孙正聿《哲学通论(修订版)》(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4 年出版)。笔试题型为:论述题。面试内容主要包括专业素质、专业能力和思想政治品德等。

1、笔试安排

时间: 2019年3月16日下午2: 00-4: 0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9楼 A116

2、面试安排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030501)

时间: 2019年3月16日晚上7: 00-10: 0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 9 楼 A111

(2)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030503)

时间: 2019年3月16日晚上6: 30-10: 0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 9 楼 A113

(3) 思想政治教育(030505)

时间: 2019年3月16日晚上7: 00-10: 0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 9 楼 A116

(4) 党的建设(0305Z1)

时间: 2019 年 3 月 17 日下午 2: 00-5: 30

地点: 华中科技大学东 9 楼 A111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其中笔试占4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20%,面试占4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60%,复试成绩占40%。

复试结束后2天内,将按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拟录取原则:

(1) 根据考生初、复试总成绩分专业排名情况择优录取。

- (2)复试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 (3)综合排名在上述分专业统考计划招生数内,且思想政治品德合格、复试成绩及格、报考资格符合规定的考生将确定为"拟录取"考生,否则将确定为"不拟录取"考生。
- (4)少骨考生,若思想政治品德合格、复试成绩及格、报考资格符合规定,则将确定为"拟录取"学生,否则,将确定为"不拟录取"学生。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少骨生招生指标单列。

拟录取学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公示网址: http://politics.hust.edu.cn

申诉电话: 027-87544455

申诉邮箱: zj@hust.edu.cn

联系人: 卢涛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 名单。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9年3月9日